

附件 1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洋县分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 1、对本县环境保护进行“统一法规、统一规划、统一监督管理”，组织贯彻实施国家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省政府颁布的地方性法规、规章、政策并监督执行；拟定全县环境保护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拟定并监督实施本县重点区域、流域污染防治规划和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组织编制全县环境功能区划。
- 2、负责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全县重大环境问题。
- 3、承担落实全县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和减排责任。
- 4、承担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
- 5、负责全县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
- 6、指导、协调、监督全县生态保护工作。
- 7、负责全县辐射环境安全的监督管理。
- 8、负责全县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负责环境监测、统计、信息工作；贯彻执行省市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组织实施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
- 9、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洋县分局为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派出机构，正科级单位。下设洋县环境监察大队及洋县环境监察站两个副科级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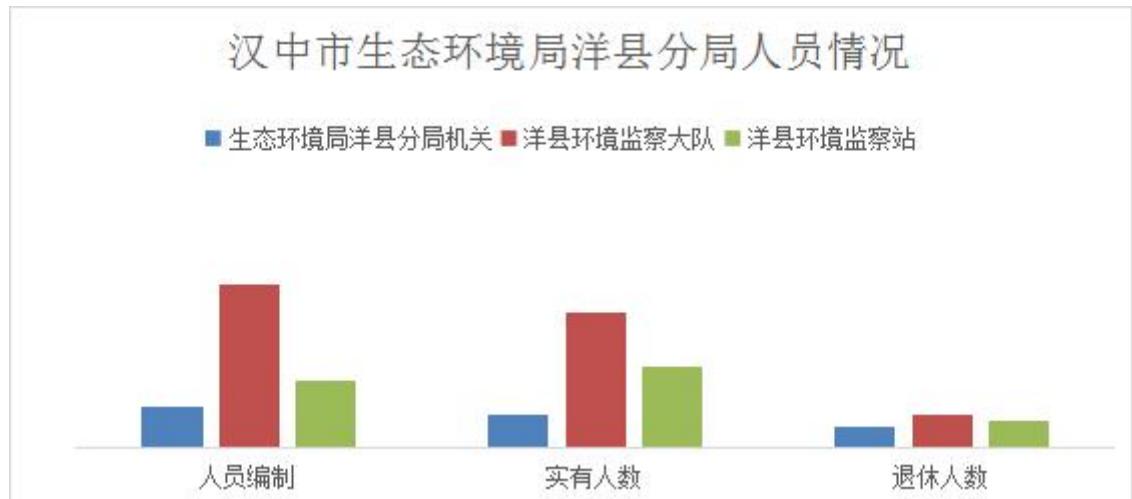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包括本级及所属二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洋县分局本级（机关）
2	洋县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3	洋县环境保护监测站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40 人，其中行政编制 6 人、事业编制 34 人；实有人员 36 人，其中行政 5 人、事业 31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3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2	收入决算表		
表 3	支出决算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是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制部门：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洋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01.79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1,815.25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26
		9. 卫生健康支出	17.28
		10. 节能环保支出	2,248.45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0.29
本年收入合计	2,317.04	本年支出合计	2,311.2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322.80	年末结转和结余	328.56
收入总计	2,639.84	支出总计	2,639.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洋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			
	合计	2,317.04	501.79						1,815.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26	45.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56	39.5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83	0.83						
2080505	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73	38.73						
20808	抚恤	5.70	5.70						
2080802	伤残抚恤	5.70	5.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28	17.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28	17.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28	17.2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251.58	439.25						1,812.3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500.86	370.94						129.92
2110101	行政运行	468.86	370.94						97.92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2.00							32.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53.14	40.33						112.81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53.14	40.33						112.81
21103	污染防治	1,486.40							1,486.40
2110302	水体	1,486.40							1,486.4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70.99							70.99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70.99							70.99
21111	污染减排	40.19	27.98						12.21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40.19	27.98						12.21
229	其他支出	2.92							2.92
22999	其他支出	2.92							2.92
2299999	其他支出	2.92							2.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洋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功能 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2,311.28	551.43	1,759.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26	45.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56	39.5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83	0.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73	38.73				
20808	抚恤	5.70	5.70				
2080802	伤残抚恤	5.70	5.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28	17.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28	17.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28	17.2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248.45	488.61	1,759.84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23.30	420.30	3.00			
2110101	行政运行	388.30	388.30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3.00		3.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2.00	32.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44.41	40.33	104.08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44.41	40.33	104.08			
21103	污染防治	1,548.09		1,548.09			
2110302	水体	1,547.73		1,547.73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0.36		0.36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69.60		69.6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69.60		69.60			
21111	污染减排	63.05	27.98	35.07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63.05	27.98	35.07			
229	其他支出	0.29	0.29				
22999	其他支出	0.29	0.29				
2299999	其他支出	0.29	0.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洋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01.79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				
		5.教育支出				
		6.科学技术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26	45.26		
		9.卫生健康支出	17.28	17.28		
		10.节能环保支出	642.29	642.29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01.79	本年支出合计	704.83	704.83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洋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99.5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6.49	96.4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9.5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801.32	支出总计	801.32	801.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洋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04.83	501.79	203.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26	45.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56	39.5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83	0.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73	38.73	
20808	抚恤	5.70	5.70	
2080802	伤残抚恤	5.70	5.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28	17.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28	17.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28	17.2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42.29	439.25	203.04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73.94	370.94	3.00
2110101	行政运行	370.94	370.94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3.00		3.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40.33	40.33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40.33	40.33	
21103	污染防治	164.97		164.97
2110302	水体	164.61		164.61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0.36		0.36
21111	污染减排	63.05	27.98	35.07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63.05	27.98	35.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洋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424.45	公用经费合计		77.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8.75	418.75		
30101	基本工资	132.63	132.63		
30102	津贴补贴	89.49	89.49		
30103	奖金	83.62	83.62		
30107	绩效工资	29.33	29.3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73	38.7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13	16.1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7	0.4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85	27.8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50	0.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34		77.34	
30201	办公费	11.58		11.58	
30202	印刷费	3.67		3.67	
30204	手续费	0.01		0.01	
30206	电费	2.90		2.90	
30207	邮电费	5.16		5.16	
30211	差旅费	11.85		11.85	
30213	维修（护）费	1.08		1.08	
30216	培训费	0.09		0.0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4		0.24	
30218	专用材料费	0.75		0.75	
30226	劳务费	0.56		0.56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71		14.71	
30228	工会经费	7.82		7.8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90		6.9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48		5.4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5		4.5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0	5.70		
30304	抚恤金	5.70	5.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洋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7.14		0.24	6.90		6.90				
决算数	7.14		0.24	6.90		6.90		0.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洋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洋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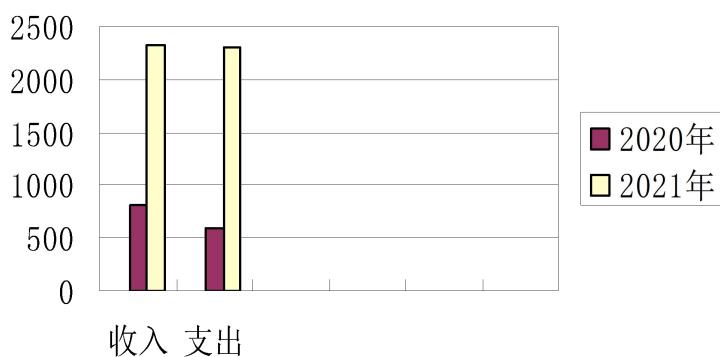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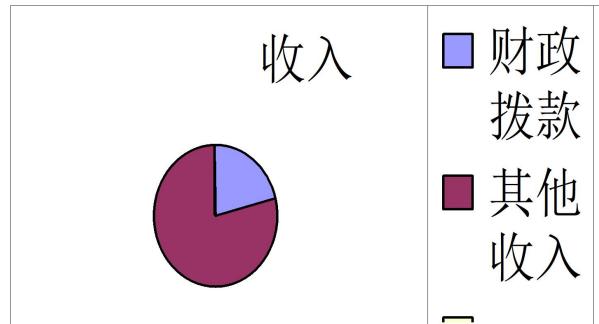
2021 年本部门收入 2317.04 万元，较上年增加 1500.49 万元，增长 184%，主要原因是：自 2021 年起，将县级财政拨款收入等所有资金都纳入了决算。

2021 年本部门支出 2311.28 万元，较上年增加 1710.25 万元，增长 285%，主要原因是：自 2021 年起，将县级财政拨款收入等所有资金都纳入了决算，导致支出数变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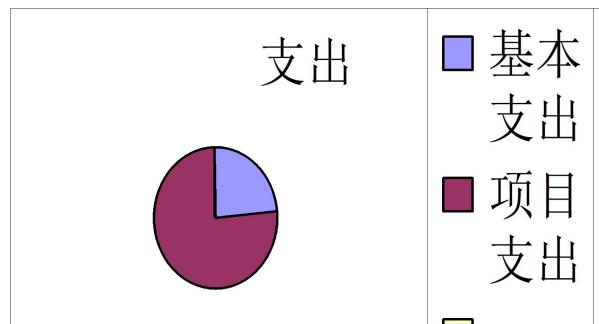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2317.0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01.79 万元，占 21.7%；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815.25 万元，占 78.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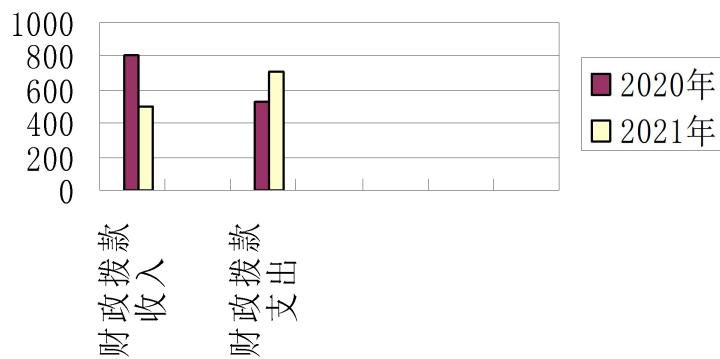
本年度支出合计 2311.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51.43 万元，占 24%；项目支出 1759.85 万元，占 76%；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501.79 万元，较上年减少 307.1 万元，下降 40%，主要原因是：与 2020 年相比，2021 年项目资金明显减少。

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704.83万元，较上年增加179.28万元，增长34%，主要原因是：2020年末下达了一笔专项资金，在2020年无支出，全部支出在2021年。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681.34万元，支出决算704.83万元，完成预算的103%，占本年支出合计的3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79.28万元，增长34%，主要原因是：2020年末下达了一笔专项资金，在2020年无支出，全部支出在2021年。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预算 0.83 万元，支出决算 0.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 38.73 万元，支出决算 38.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

预算 5.7 万元，支出决算 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预算 17.28 万元，支出决算 17.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5.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 370.94 万元，支出决算 370.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6.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生态环境保护宣传（项）。

预算 3 万元，支出决算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7.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项）。

预算 40.33 万元，支出决算 40.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8.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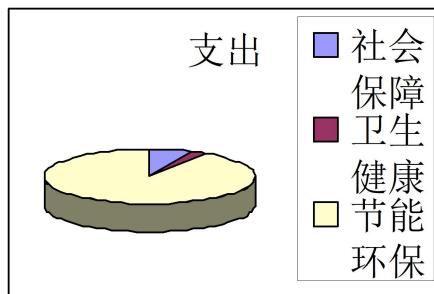
预算 164.61 万元，支出决算 164.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9.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

预算 0.36 万元，支出决算 0.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10.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

预算 63.05 万元，支出决算 63.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01.7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424.4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32.63 万元、津贴补贴 89.49 万元、奖金 83.62 万元、绩效工资 29.3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38.7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1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7 万元、住房公积金 27.85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5 万元，抚恤金 5.7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77.3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1.58 万元、印刷费 3.67 万元、手续费 0.01 万元、电费 2.9 万元、邮电费 5.16 万元、差旅费 11.85 万余、维修（护）费 1.08 万元、培训费 0.09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4 万元、专用材料费 0.75 万元、劳务费 0.56 万元、委托业务费 14.71 万元、工会经费 7.8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9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4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5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7.14 万元，支出决算 7.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6.9 万元，支出决算 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24 万元，支出决算 0.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24 万元。主要是配合省生态环境厅开展主题采访活动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 个，来宾 19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09 万元，支出决算 0.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76.51 万元，支出决算 76.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 2021 年度市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10 个，涉及预算资金 1653.34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4 %。

2021 年我部门无新下达的项目预算，涵盖的 10 个项目包括往年结转项目和县财政拨款项目。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秸秆禁烧网络租赁费用等共 10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2021 年秸秆禁烧视频监控网络租赁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5.44 万元，执行数 15.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禁烧视频监控系统的正常使用。

2. 书院空气自动监测站运维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8 万元，执行数 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书院空气自动监测站运行正常。

3. 县域生态质量考核监测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9.9 万元，执行数 2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县域生态质量考核的

监测工作顺利进行。

4. 酉水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1.3 万元，执行数 2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酉水水质自动监测站顺利完工。

5. 秦岭区域水环境治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50.6 万元，执行数 45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项目预期的工程量。

6. 省级生态环境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8.3 万元，执行数 3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两个水源地和一断一策项目的实施。

7.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专项规划编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0 万元，执行数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专项规划的编制工作。

8. 华家河流域治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844.2 万元，执行数 84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对华家河流域的治理。

9. 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64.6 万元，执行数 16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傥河水库水源地的保护。

10. 汉中市应急物资储备库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4.2 万元，执行数 3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汉中市应急物资储备库的前期筹备和开工工作。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2021年秸秆禁烧视频监控网络租赁费				
主管部门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洋县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5.44	15.44	100	
		其中: 省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监控系统正常运行			保障监控系统正常运行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所有点位正常运行	完成	完成	
		质量指标	正常运行	完成	完成	
		时效指标	在禁烧时段正常运行	完成	完成	
		效益 指标	成本指标	在预算内完成	完成	完成
	经济效益 指标		在预算内完成	完成	完成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禁烧工作的影响力	完成	完成	
	生态效益 指标		提高空气质量	完成	完成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提高环境质量	完成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0%以上	完成	完成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书院空气自动监测站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洋县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4.8	4.8		
		其中: 省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书院空气自动监测站运行正常			保障书院空气自动监测站运行正常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自动站所有设备正常运行	完成	完成		
		质量指标	正常运行	完成	完成		
		时效指标	全时段正常运行	完成	完成		
		成本指标	在预算内完成	完成	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在预算内完成	完成	完成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对空气质量的监测	完成	完成		
		生态效益 指标	提高空气质量	完成	完成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提高环境质量	完成	完成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0%以上	完成	完成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县域生态质量考核监测经费				
主管部门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洋县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9.9	29.9	100	
		其中: 省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县域生态质量考核监测工资顺利进行			县域生态质量考核监测工资顺利进行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所有监测工作顺利开展	完成	完成	
		质量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完成	完成	
		时效指标	在考核验收前完成	完成	完成	
		效益 指标	成本指标	在预算内完成	完成	完成
	经济效益 指标		在预算内完成	完成	完成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对县域空气、土壤、水质等的监测	完成	完成	
	生态效益 指标		提高环境质量	完成	完成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环境质量	完成	完成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0%以上	完成	完成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酉水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					
主管部门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洋县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1.3	21.3	100	
		其中: 省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酉水水质自动监测站顺利完工			保障酉水水质自动监测站顺利完工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所有工程顺利完工	完成	完成		
		质量指标	保障工程达到验收标准	完成	完成		
		时效指标	按照预期时间完成	完成	完成		
		成本指标	在预算内完成	完成	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在预算内完成	完成	完成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对水质的监测能力	完成	完成	
			生态效益 指标	提高环境质量	完成	完成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提高环境质量	完成	完成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0%以上	完成	完成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秦岭区域水环境治理项目					
主管部门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洋县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450.6	450.6	100	
		其中: 省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合同约定的工程量			完成合同约定的工程量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合同约定的工程量		完成	完成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		完成	完成	
		时效指标	按照预期时间完成		完成	完成	
		成本指标	在预算内完成		完成	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在预算内完成		完成	完成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秦岭区域水环境质量		完成	完成	
		生态效益 指标	提高环境质量		完成	完成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提高环境质量		完成	完成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0%以上		完成	完成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生态环境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洋县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8.3	38.3		100
		其中: 省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一断一策和两个水源地项目的实施			完成一断一策和两个水源地项目的实施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一断一策和两个水源地项目	完成	完成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	完成	完成	
		时效指标	按照预期时间完成	完成	完成	
		成本指标	在预算内完成	完成	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在预算内完成	完成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水源地和黄金峡断面	完成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环境质量	完成	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环境质量	完成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0%以上	完成	完成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专项规划编制项目						
主管部门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洋县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100		
		其中: 省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专项规划编制			完成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专项规划编制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一部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专项规划		完成	完成		
		质量指标	规划具有操作性和指导性		完成	完成		
		时效指标	按照预期时间完成		完成	完成		
		成本指标	在预算内完成		完成	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在预算内完成		完成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农村生活污水的处理问题		完成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农村环境质量		完成	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环境质量		完成	完成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华家河流域治理项目					
主管部门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洋县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844.2	844.2		100	
		其中: 省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对华家河流域的治理			完成对华家河流域的治理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合同约定的所有工程		完成	完成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		完成	完成	
		时效指标	按照预期时间完成		完成	完成	
		成本指标	在预算内完成		完成	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在预算内完成		完成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华家河流域环境得到治理		完成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农村环境质量		完成	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环境质量		完成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0%以上		完成	完成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水污染防治资金				
主管部门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洋县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64.6	164.6	100	
		其中: 省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对傥河水库等水源地的保护			完成对傥河水库等水源地的保护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对水源地的保护	完成	完成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	完成	完成	
		时效指标	按照预期时间完成	完成	完成	
		成本指标	在预算内完成	完成	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在预算内完成	完成	完成	
		社会效益 指标	水源地得到保护	完成	完成	
		生态效益 指标	提高水源质量	完成	完成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提高环境质量	完成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0%以上	完成	完成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汉中市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洋县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34.2	34.2		100
		其中: 省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汉中市应急物资储备库的前期筹备和开工			完成汉中市应急物资储备库的前期筹备和开工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对应急物资储备库的前期工作	完成	完成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	完成	完成	
		时效指标	按照预期时间完成	完成	完成	
		成本指标	在预算内完成	完成	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在预算内完成	完成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影响力	完成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环境保护的硬件设施建设	完成	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环境质量	完成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0%以上	完成	完成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0，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704.6 万元，执行数 231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基本和项目支出均顺利进行，且支付率达到 99%以上。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洋县分局

自评得分: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 = 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 ≥ 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 (含) 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 (含) 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 (含) 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 (含) 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 < 70%的，得0分。		10	103%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5%	31%	0	预算调整数过大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 =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 =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 + 本年部门预算安排 + 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 + 本年部门预算安排 + 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 ≥ 45%，得2分；进度率在40% (含) 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 < 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 ≥ 75%，得3分；进度率在60% (含) 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 < 60%，得0分。		5	103%	5			
	过程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 = 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 - 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 (含) 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 40%，得0分。		5	0	5			
		三公经费控制(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5	17.90%	0	三公经费增长过大，加强控制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得扣2分，扣完为止。		5	5				
		预算管理(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得扣2分。		5	5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效果	项目产出(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40		40			
		项目效果(20分)	20				20		20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